

2023年度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区农业农村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三农”工作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和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政策，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农业农村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组织起草全区农业农村有关规范性文件；依职责负责农业违法案件的查处并指导监督街道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协调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配合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

（三）统筹全区对口帮扶和对口支援工作；统筹落实国家、省、市下达的对口帮扶、对口支援等工作任务；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对口帮扶和对口支援地区的有关事务；承担区对口支援协作和帮扶合作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四）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和监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

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发展工作。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蔬菜、花卉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业管理，协助渔政渔港监督管理。负责农田整治项目。

（七）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八）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负责水生野生动物保护。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负责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组织疫情扑灭工作。

（十一）负责农业投资管理。编制区级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二）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配合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配合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境内外农业交流合作，参与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十五）负责农业行业的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农业农村行业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

（十六）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

1.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协调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2.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3.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最大限度缩小项目审批范围，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十八）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

1. 区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区市场监管局监督管理。

2. 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和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3. 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

4. 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科室4个，分别是办公室、集体经济组织管理科、农业科（审批管理科）、执法科（执法大队）。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398.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6.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4.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6.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216.6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5,929.0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6.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414.4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414.4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7,414.40	总计	60	17,414.4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414.40	17,41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50	18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89	160.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59	64.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2	6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08	3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3.61	23.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61	23.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16.61	1,216.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216.61	1,216.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676.80	67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0.93	6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4.02	4.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44.86	44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5,929.08	15,929.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999	其他支出	15,929.08	15,929.0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21	66.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21	66.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21	66.2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414.40	927.51	16,486.8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50	184.5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89	160.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59	64.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2	64.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08	32.0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3.61	23.61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61	23.61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16.61	676.80	539.81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216.61	676.80	539.81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676.80	676.8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0.93	0.00	60.93	0.00	0.00	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4.02	0.00	4.02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44.86	0.00	444.86	0.00	0.00	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5,929.08	0.00	15,929.08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999	其他支出	15,929.08	0.00	15,929.0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21	66.2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21	66.2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21	66.2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398.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0	2.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4.50	184.5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6.00	0.00	16.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216.61	1,216.61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5,929.08	15,929.08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6.21	66.2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414.4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414.40	17,398.40	16.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7,414.40	总计	64	17,414.40	17,398.40	16.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398.40	927.51	16,470.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0.00	2.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	0.00	2.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0	0.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50	184.5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89	160.8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59	64.5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2	64.2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08	32.08	0.00
20808	抚恤	23.61	23.6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61	23.61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16.61	676.80	539.81
21301	农业农村	1,216.61	676.80	539.81
2130101	行政运行	676.80	676.8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0.00	0.00	3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0.93	0.00	60.93
2130110	执法监管	4.02	0.00	4.0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44.86	0.00	444.86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5,929.08	0.00	15,929.08
21999	其他支出	15,929.08	0.00	15,929.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21	66.2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21	66.2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21	66.2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5.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13
30101	基本工资	101.88	30201	办公费	3.61
30102	津贴补贴	323.86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57.8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22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08	30207	邮电费	2.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8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2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51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0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4.2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3.6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72
30309	奖励金	0.18	30229	福利费	14.7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4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73.38		公用经费合计	54.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6.00	16.00	0.00	16.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6.00	16.00	0.00	16.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6.00	16.00	0.00	16.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0.00	16.00	16.00	0.00	16.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00	0.00	5.00	0.00	5.00	8.00	7.61	0.00	2.47	0.00	2.47	5.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17,414.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7,414.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39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469.35万元，增长494%。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改革，2022年单位新成立，单位支出预算非全年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17,414.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7,414.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927.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0.65万元，增长37%。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改革，2022年单位新成立，单位支出预算非全年预算。

2. 项目支出16,486.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218.7万元，增长626.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机构改革，2022年单位新成立，单位支出预算非全年预算，二是年中新增了对梅州市梅县区、梅州市梅江区、湛江市坡头区的对口帮扶资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7,41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39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469.35万元，增长49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机构改革，2022年单位新成立，单位支出预算非全年预算，二是年中新增了对梅州市梅县区、梅州市梅江区、湛江市坡头区的对口帮扶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7,41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398.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184.75万元，增长42.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机构改革，2022年单位新成立，单位支出预算非全年预算，二是年中新增了对梅州市梅县区、梅州市梅江区、湛江市坡头区的对口帮扶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万元，

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6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荔湾区农业农村局（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7.6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3万元的58.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99万元，增长1,127.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47万元，完成预算5万元的49.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47万元，完成预算5万元的49.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5.14万元，完成预算8万元的64.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52万元，增长728.8%。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从区水务局调拨两部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47万元，占32.5%；公务接待费支出5.14万元，占67.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4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4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日常应急保障、执法执勤业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5.14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对口帮扶地区餐费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5次，接待人数共188人。主要包括接待对口帮扶地区福建省龙岩市武平县、梅州市梅县区、湛江市坡头区、贵州省黔南州惠水县到我区调研。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4.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9万元，增长49.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因机构改革，2022年单位新成立，单位支出预算非全年预算。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8.1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3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0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7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7万元，占政府采购

支出总额的7.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9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6.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5.2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30个，共涉及资金16,470.8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财政补助项目、动物防疫和屠宰、养殖环节病害猪无害化处理财政补贴资金等2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6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单位2023年度无单独组织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本单位2023年无单独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在主管部门决算公开中综合反映。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荔湾区红火蚁疫情监测防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荔湾区红火蚁疫情监测防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30万元，执行数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荔湾区红火蚁发生面积是107.09亩，防控面

积107.09亩，防治率100%。全区没有发生因红火蚁大面积恶性蔓延危害而造成耕地连片撂荒或人员严重伤亡事故。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各方责任。我区高度重视红火蚁防控工作，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结合实际情况，分类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区政府常务会议、区政府党组会议、区红火蚁防控工作会议等多次研究部署红火蚁防控工作。区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疫情防控指挥部印发红火蚁统一防控行动方案，明确了区农业农村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局、水务局、文广旅体局、文化公园等部门和各街道的职责和任务分工，采取科学有效的方式方法，联防联控，全力做好红火蚁阻截防控工作。二是落实经费保障，强化队伍建设。为有效防治我区红火蚁疫情蔓延，加强红火蚁防控工作，结合辖区红火蚁发生态势，区财政资金配套投入30万元用于做好红火蚁监测普查、扑杀防控、宣传培训等工作。充分发挥我区农作物病虫害防控队伍作用，建立了包括13个成员单位、全区22条街道、21个经济联社和194个社区居委会共305名同志的防控队伍，较好地落实了联防联控、群防群控的各项措施，为全区农业生产、生态环境安全和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提供了有力的保障。三是全面监测调查，开展统一防控。为实现对红火蚁疫情的“早发现、全发现、早处置”的目的，我们聘请专业化服务队伍（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对全区开展持续性、全区域、全覆盖红火蚁疫情监测巡查，同时突出抓好春秋两季红火蚁防控关键时期开展统一防控工作，重点排查农用地、公园、绿化带等区域，摸清红火蚁种群密度和蚁巢分布情况，及时准确掌握红火蚁疫情发生情况，并在防控关键时期组织全区农作物病虫害防控队伍开展红火蚁统一防控工作，形成了巡查—发现—通报—扑

杀—复查的闭环工作机制，确保达到较好的防控效果。四是广泛宣传培训，提升防控水平。发挥我区2家红火蚁药剂零售经营门店作用，向群众广泛传授红火蚁识别、叮蛰后救护及防控用药技术。邀请仲恺农业工程学院教授对各成员单位、基层防控队伍进行讲解授课、实地培训、现场指导等。该项目暂无出现偏离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该项目资金使用范围专项性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做到及时跟踪项目执行情况，组织基层安全员开展红火蚁监测普查，对荔湾区内红火蚁发生情况进行统计和上报，及时、准确掌握红火蚁的发生动态，摸清底数，为开展全区统一防控工作奠定基础，实现遏制红火蚁发生和蔓延的目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